

【靜宜大學食品營養系】

系友獎學金頒發辦法

民國99年09月10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- 第一條 為鼓勵本系學生進德修業，特訂定「靜宜大學食品營養學系系友獎學金」。
- 第二條 本獎學金的來源由本系教職員、系友、廠商業界、校外人士捐贈而設立獎學金基金，由孳息提撥為之。
- 第三條 申請資格為本系在學二、三、四年級同學對本系熱心服務，德育成績 80 分以上且學業成績 70 分以上。
- 第四條 申請資格由二、三、四年級各班推舉一名，申請應繳資料為獎學金申請表及本系前一學年成績單。
- 第五條 申請時間於每年四月底前，頒發時間於每年下學期系務大會。
- 第六條 本獎學金名額及金額由系務會議決議之。
- 第七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。

民國89年11月17日系務會議訂定

民國90年12月14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民國91年11月12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【靜宜大學食品營養系】

系友獎學金申請表

班級		姓名		相片黏貼處
優良事蹟敘述：(包括服務事項、社團活動、擔任職務、系學會班級幹部、特殊優良事項等)				
導師簽名：_____ 日期： 年 月 日				